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福建科华石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石墨”）

信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成国际”）

● 本次担保金额及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

本次为科华石墨提供担保 5,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公司累计为科华石墨提供担保 11,000 万元人民币。

本次为信成国际提供担保 9,000 万等值欧元；含本次担保，公司累计为信成国际单独提供担保 84,741.68 万元人民币，为信成国际及其他子公司提供共同担保 28,509.35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1 年 12 月 17 日，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同意公司为下列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

1、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科华石墨（公司持有其 54% 股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

为平衡各股东的权利义务，科华石墨少数股东佰斯通（厦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佰斯通”）将其持有的科华石墨 36% 股权质押给公司，同时，佰

斯通股东王雪强、施舒航、施生苗、施琪玲（合计持有佰斯通 100%股份）及其配偶为上述担保按担保总额的 40%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佰斯通部分股东施舒航、施生苗的父母为上述担保按担保总额的 40%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2、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信成国际向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申请由其牵头的不超过 9,000 万等值欧元的银团贷款提供保证担保，银团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2 年。

本项议案的决议有效期一年，最终授信及担保金额以贷款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福建科华石墨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福建科华石墨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三明市大田县太华镇罗丰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王雪强

注册资本：15,55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比例
1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54.00%
2	佰斯通（厦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6.00%
3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合计	100.00%

科华石墨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1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969.33	15,499.23
负债总额	13,025.51	6,096.98
银行贷款总额	5,780.08	1,635.00
流动负债总额	7,314.99	4,498.33

净资产	12,943.83	9,402.25
	2021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0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6,150.09	3,128.97
净利润	-458.43	-337.62

2、信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信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住所：RM 2104 21/F AUSTIN PLAZA 83 AUSTIN RD TST HONG KONG

注册资本：2,0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投资贸易租赁相关业务。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比例
1	安徽科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合计	100.00%

信成国际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1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908.69	56,106.51
负债总额	48,758.26	39,339.68
银行贷款总额	10,092.99	13,476.78
流动负债总额	48,758.26	39,339.68
净资产	18,150.43	16,766.83
	2021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0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75,898.50	66,287.91
净利润	1,538.23	2,072.5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公司对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

对于为非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本次控股子公司科华石墨的少数股东佰斯通将其持有的科华石墨 36%股权质押给公司，同时，佰斯通股东王雪强、施舒航、施生苗、施琪玲及其配偶，以及股东施舒航、施生苗的父母将为上述担保按担保总额的 40%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公司对于控股子公司的担保，被担保方也将为担保方提供反担保。保证范围包括：保证人依保证合同所应承担的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人代反担保人偿还上述款项后发生的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其他费用。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是基于上述子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旨在保证其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等对资金的需求。上述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科华石墨因运营时间较短，尚在产能建设过程中，盈利能力暂未体现，但本次被担保方整体经营情况均较为稳定，具备较好信誉及还款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其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等对资金的需要，属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管理经营行为，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信誉状况较好，公司能有效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被担保方少数股东将采取相应增信措施，控股子公司亦采取相应担保措施，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以上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不会损害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担保事宜。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61,122.71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86,189.27 万元，其中“担保总额”指董事会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上述金额分别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7.67%、65.05%。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160,179.23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48,612.46 万元，其中“担保余额”指上述担保总额项下债务余额，上述金额分别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6.98%、25.03%，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八日